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林蔚然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92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th8190@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1230511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認可收費標準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 (26576783_1123051177_1_ATTACH1. pdf、
26576783_1123051177_1_ATTACH2. 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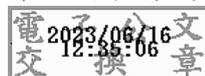
主旨：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預告訂定「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認可收費標準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6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75234號函辦理。
- 二、如對旨揭收費標準草案有相關建議或意見，請於112年6月17日（星期六）前以電子郵件逕寄本局承辦人，倘無修正意見則免回復。
- 三、檢附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認可收費標準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臺北市私立巧琪幼兒園(停用)除外)、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臺北市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臺北市立大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合企劃科(含附件)



濱江實中 1120616



QKAA1126004052